

流动人口社会融入对其父母家庭养老的影响

——基于2013年全国七城市的实证研究

杨蓓蕾¹, 万梦娴¹, 赵方杜²

(1. 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上海 200092; 2. 华东理工大学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 上海 200237)

摘要: 文章利用2013年全国七个城市流动人口的问卷调查数据, 使用Logistic回归分析流动人口社会融入对其父母家庭养老的影响, 以父母养老地点作为被解释变量探讨其影响因素。模型结果表明, 传统的养老观念并不因人口流动而弱化, 流动人口社会融入感的增强对父母未来养老地点的选择具有重要影响。流动人口的年龄因素和家庭因素也有显著影响: 年龄在18~40岁、拥有非农户口、受教育程度越高、家庭有产权房、在流入地有买房打算和定居意愿、与本地人交往较多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意愿更强, 而传统的性别差异、农村土地承担的养老功能以及流动人口在流入地的居住时间则对被解释变量没有显著影响, 并提出增强流动人口融入感和归属感等政策建议。

关键词: 流动人口; 社会融入; 家庭养老; 养老地点

中图分类号: C91-0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7-0672(2017)05-0010-09 **收稿日期:** 2017-01-16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我国城市养老服务合作网络演变机理与创新优化研究》(15YJA630082), 同济大学人文社会科学交叉学科项目《上海社区养老服务合作机理与创新优化研究》。

作者简介: 杨蓓蕾, 女, 上海人, 同济大学副教授, 研究方向: 城乡社区治理、社区公共服务合作治理; 万梦娴, 女, 浙江海宁人, 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城乡社区养老; 赵方杜, 男, 四川广元人, 华东理工大学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 研究方向: 发展社会学、比较社会政策。

DOI:10.15884/j.cnki.issn.1007-0672.2017.05.002

一、引言

据相关统计, 中国2013年的流动人口总数为2.69亿人, 占总人口的17%多; 同时, 城镇人口已上升至人口总量的53.7%。目前, 中国历时30多年已迈入城镇化发展的深入阶段, 而这一进程与发达国家相比缩短了三分之二^[1]。大规模的人口流动与社会的稳定发展紧密相关, 在人口老龄化的当代社会, 养老问题也伴随着人口流动而日益复杂。由于青壮劳动力由农村迁入城市, 由经济较为落后的地区向发达地区流动, 造成其与被赡养的老年人的空间隔离, 以“孝”文化为基础的传统家庭养老方式面临新的挑战与转型。尽管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居家养老等多种养老方式在中国社会并存, 然而传统的家庭养老方式仍然居于主导地位, 意味着子女给父母提供的代际支持即是老人的全部社会支持^[2]。而人口流动必然伴随着家庭结构和居住安排的变化, 在人口日益老化的

背景下, 研究其父母的养老问题是极为迫切而具有现实意义的。

市场化水平的提高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使得流动人口大量涌入城市, 改变了原有的“父母在, 不远游, 游必有方”的传统生活方式并且对家庭养老也提出了一定程度的挑战。流动人口逐渐接受新的生活方式和观念, 而作为承担养老责任的一方, 其心理变化与认同程度是否会影响到父母赡养责任的变化呢? 随着社会融入感的增强, 流动人口是否仍然会将父母接到身边赡养, 实现整个家庭的迁移, 还是改变原有的养老意愿, 不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 在人口流动对养老产生的影响方面, 现有的研究大多关注老年人的需求, 而较少地从承担赡养责任的子女的意愿着手分析该问题。基于此, 本文尝试从文化认同和心理认同两个维度, 探讨流动人口社会融入对其父母养老的安排, 即对家庭养老的影响。而此处所指的家庭

养老是指依靠子女养老,提供经济以及精神支持的养老方式,由于迁移造成代际空间隔离,以是否考虑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作为实现家庭养老的衡量标准。这一标准的选择在于家庭居住安排是“养儿防老”这一传统观念在家庭养老方式中的直观体现^[3]。

二、文献回顾

(一)理论来源与概念界定

在社会学中,社会融入与社会排斥是相对的一组概念,其概念都相对较为宽泛。社会融入可以理解为:在微观维度表现出个人的社会认同感和归属感,在宏观维度表现为整个社会群体对于新环境的融入程度,有学者提出真正意义上的概念界定应该聚焦到个体的心理归属与文化认同感^[4]。本文的研究在于针对流动人口这一特殊群体,研究其个体层面的身份认同感和归属感对于其父母养老的影响,是对社会融入的影响研究,旨在某种程度上补充这一概念内涵的外延。

社会融入源于两种理论:经典社会学理论与现代社会政策理论。前者进行概念的基本界定,而后者则是引入了详细的政策实施^[5]。在早期社会学研究中,提出社会融入概念的目的是为了了解释社会现象中的稳定与冲突情况。涂尔干早在劳动分工论中即对此进行了界定,在解读社会在不同的发展时期还能够保持凝聚力的原因时,他从社会团结机制的变化推导出社会融入这一概念,并提出了稳定社会的价值建立基础(Durkheim, 1933)^[6]。不过早期的研究视角仍然侧重于宏观维度,因而在后期发展中有社会心理学家侧重于个人态度等微观维度的研究。

其次针对社会融入概念的研究上,基于不同的角度与方法,学者们有不同的侧重点。杨菊华(2009)^[1]指出,其基本涵义包括经济、文化、行为和身份四方面的整合、认同等,这四个方面的层级关系和先后序次,并且互相关联与并存。这一概念强调不同方面的相关性。而崔岩(2012)^[4]则强调动态性,提出社会中某一特定人群以融入为目的,与其相对应的主流群体共同分享资源,同时在认知上也逐渐趋同的演化过程。陈成文(2012)^[7]则从融入群体的强弱关系不同着手,通过社会行动理论定义了社会融入概念,认为是处于弱势地位的主体积极主动地进行思考与持续互动

的社会行为过程。因而,目前国内学者对于其概念主要强调不同方面融入的动态变化。本文的界定是处于社会相对弱势的群体对于新环境进行的包括经济、社会和心理三个层面的动态社会适应行为,而此处的相对弱势群体则是指流动人口这一群体。

综上所述,社会融入概念主要强调了与个体紧密相关的包括经济、文化与社会等不同层面的动态变化,而根据弗莱尔的讨论,关键在于归属感、被接受和被认可(Freiler, 2014)^[8]。而通过阅读相关文献,现有的相关研究多集中关注在经济层面,而对于社会以及心理层面的研究较少,基于此,本文从文化认同和心理认同维度探析流动人口是否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在此文化认同即是多数学者所认为的社会层面的适应,在于流动人口能否接纳流入地的社会环境,具体操作化为与本地市民的包容接纳态度;而心理认同则是心理层面的适应,在于流动人口从自身意愿出发,愿意长久居住在流入地,反映参与流入地生活的深度,因而具体操作化为流动人口自身的定居意愿。

(二)现状:家庭养老为主

研究指出,中国现代社会中的养老方式仍然以家庭养老为主。不论是李建新等(2004)^[9]研究中西部农村地区的情况,还是张琪等(2014)^[10]研究北京居家养老现状都论证了家庭养老的主导地位,其研究指出,依靠自我和子女养老的居家老人在北京占比为95.3%。虽然罗亚萍等(2013)^[11]通过710份有效的数据来分析西安居家养老方式的现状,认为自立养老已成为主要养老方式,已取代传统方式,并且也是较为年轻的老人的现实养老方式。尽管如此,他们也强调随着年龄增长带来的生活自理能力的降低使得老人仍会依赖家庭养老方式。

在研究对养老方式选择的影响因素上,学者们认为是基于自身特质(包括身体健康、自理能力、婚姻状况、经济收入)和子女孝顺程度、房产状况等外部因素的综合影响。陶涛、丛聪(2014)^[12]研究以北京市为例的大城市老年人对于不同养老方式的意愿的影响,指出关键因素为老人的自身特质因素(性别、离退休待遇)以及心理感受,并且还有年龄、子女孝顺程度以及社区配套设施变量等外在因素。而张琪等(2014)^[10]基于北京市老年人

的一手数据,实证分析的结果是老年人自身因素中的婚姻情况、外在的子女和房产状况对养老方式选择产生影响。杨恩艳等(2012)^[13]通过2008年“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CHARLS)”的数据分析指出,影响农村老年人是否和子女一起居住的重要因素是三条:老人的健康状况、日常生活能力以及配偶是否在世,这些因素也影响了家庭中对于照料的需求程度,而认为经济方面没有影响(收入高低和养老金情况)。

然而,基于亲子反馈模式的家庭养老方式,在人口流动的背景下,不仅取决于老年人自身的养老意愿,同时子女的养老观念也息息相关,而以此为视角,研究人口流动下的子女养老观念的影响因素较少。

(三)人口流动对家庭养老影响的相关研究

人口流动对于家庭养老的影响表现为养老观念、家庭结构、经济供养和照顾方式,并带来精神照顾匮乏等问题(张永忠,2007)^[14]。在观念研究上,韦克难等(2011)^[15]基于四川省的实证调查认为引起观念变化是缺乏事实依据的。但是张文娟(2012)^[16]认为迁移带来的影响是两方面的,首先提高流动人口经济赡养能力,另一方面与保持家庭养老责任存在冲突,认为子女经济状况获得改善的同时,与流入地社会的融合削弱了其原有的养老意愿。这也是许多学者所认可的,人口流动会提高对父母经济供养能力,同时带来家庭养老观念的变化并削弱传统伦理。究竟流动人口社会融入是否会改变其养老意愿,从而影响其父母家庭养老呢?下文以此作为切入点进行交互和回归研究。

同时,研究表明流动人口的个性特征和家庭因素也无疑对家庭养老产生了影响。学者们认同随着年龄的递增,也越赞同“养儿防老”这一传统观念(于长久,2012^[17];张航空,2013^[18])。而“养女防老”观念日益兴起,性别差异逐渐弱化。聂焱(2008)^[19]认为城市化进程带来的人口流动削弱了农村男性的养老能力和意愿,而女儿则恰恰相反;左冬梅等(2011)^[21]也认同在这样的现实背景下,女儿的养老能力有所增强,传统依靠儿子养老的家庭养老模式开始发生转变。在对家庭因素的研究方面,于长久(2012)^[17]认为,家庭存款越多的农民,意味着经济能力越强,也越有资本购买养老保险

等以规避风险,因此,也越有可能突破传统家庭养老的方式框架。因而在人口流动加剧的社会背景下,探讨家庭经济因素对于传统家庭养老方式的影响也具有实际意义。

综上所述,人口流动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家庭经济收入的同时,也在客观上增加了空间距离并且增大了家庭的养老风险。老年人倾向于与子女居住在一起,获得子女的贴身照料或情感慰藉,而当前人口流动的社会背景造成居住分离的客观事实也是无法避免的,对于传统的家庭养老方式提出了挑战。流动人口逐渐融入新的城市,是否会改变原有的养老意愿,从而影响其父母的家庭养老问题呢?这是本文尝试回答的问题。

三、样本描述与变量定义

(一)数据来源与分析方法

本文采用的数据来自于2012年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流动人口管理和对策研究”的调查数据。此次调查是由南开大学、华东理工大学等七所高校在全国七个城市于2013年8月集中开展的问卷调查,每一份问卷完整记录了流动人口样本的信息,包括“个人基本情况”、“正规受雇就业工作状况”、“非正规就业者工作状况”、“消费和生活状况”、“社会参与”、“子女情况”、“父母基本情况和服务需求”、“心理健康服务”、“医疗卫生服务状况”九大部分内容,获得有效样本3596份,旨在了解流动人口的生活、工作和需求现状。本文基于该数据分析人口流动社会融入对于其父母家庭养老的影响。

根据本次调查数据显示,在考虑未来父母的养老地点时,仅有33.7%的流动人口是打算接到身边养老的,而66.3%的流动人口是不打算接到身边养老的。究竟是什么因素引致大部分流动人口选择不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流动人口对流入地新环境的认同度和接受程度,即社会融入是否是影响其选择的重要因素呢?基于对文献的梳理,将从文化认同和心理认同两个维度探析社会融入对家庭养老的影响,其中文化认同具体操作化为本地人对待外地人的态度和流动人口与本地人的交往程度;心理认同则具体操作化为流动人口的定居意愿和买房打算。本文拟从被访者个人因素、家庭因素、社会融入与定居意愿三个维度来考察影响流动人口父母养老地点选择的因素。以流动

人口是否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作为被解释变量,将上述三个维度作为解释变量,拟建立二元 Logistic 回归模型,具体各变量的定义如表1所示。

1. 被访者个人因素。主要从个人特质层面来分析对流动人口对于其父母养老地点选择的影响,将年龄、性别、工作状况、户口和受教育程度纳入分析的框架。假设认为:被访者年龄越大越认可传统养老观念,即年龄较大的流动人口有着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意愿(假设1);“养女防老”观念日渐兴起,子女的性别差异不影响其接父母到身边养老的意愿(假设2);工作越稳定,越可能有经济能力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假设3);农村户口一般拥有土地,基于土地承载的养老功能会使得子女考虑将父母留在老家养老,而不打算接到身边(假设4);受教育程度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个人的素质和能力,因而假设流动人口受教育程度越高,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意愿越强(假设5)。

2. 家庭因素。分析家庭因素这一维度对流动人口选择父母养老地点的影响时,将家庭年收入、是否有产权房和是否有土地纳入分析框架中。家庭年收入越高,说明越有能力将养老责任转移到商业保险和社会保险中,有其他的代替家庭养老的养老方式,因而不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假

设6);家庭养老需要依托一定的载体,农民赖以生存的便是土地,因而假设有土地会使得流动人口打算将父母留在老家养老,而并不是接到身边养老(假设7)。

3. 社会融入与定居意愿。流动人口迁移到一个城市,经历着从陌生到熟悉的过程,将流动人口在流入地的居住时间、住房来源、买房打算、定居意愿以及与本地人的交往程度、是否认为本地人态度友好纳入分析中。假设认为:流动人口在流入地的居住时间与融入当地生活状况的程度成正比,因而居住时间越长,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意愿也越强(假设8);希望在城市定居和买房的流动人口,越可能全家迁移到当地,则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假设9);与本地人交往越密切以及认同本地人态度友好,则说明对城市的文化认同较高,也倾向于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假设10)。

(二)样本特征

在这次调查的3596个样本中,66.3%的流动人口是不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从年龄层面看,不同年龄组的意愿差异较大,18~45年龄组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意愿比例最高,为36.66%;在工作是否稳定方面,具有稳定工作的流动人口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比例高于工

表1 变量的定义

	变量	定义
因变量	流动人口是否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	不接到身边=0,接到身边=1
被访者个人因素	年龄	青年(18~40岁)=0,中年(41~65岁)=1,老年(66岁以上)=2
	性别	男性=0,女性=1
	工作状况	稳定工作=0,不稳定工作=1
	户口	农业户口=0,非农户口=1
	受教育程度	大专及以上=0,高中中专中技=1,初中=2,小学及以下=3
自变量	上年度家庭年收入	平均=77100
	是否有产权房	有产权房=0,无产权房=1
	是否有土地	无土地=0,有土地=1
社会融入与定居意愿	在本地居住时间	平均=6.67
	住房来源	产权房=0,私人出租房=1,免费或低费住房=2,保障性住房=3,其他=4
	买房打算	有=0,无或还未考虑=1
	定居意愿	愿意=0,不愿意或没想过=1
	交往程度	没有=0,较少=1,较多=2,很多=3
	本地人态度友好	很不同意=0,不太同意=1,比较同意=2,很同意=3

注:数据经问卷整理而得。

作不稳定的流动人口,高7.4%;在户口差异方面,拥有农业户口的流动人口接父母到身边养老的比例仅为29.38%,远低于非农户口的流动人口的43.65%;从受教育程度上分析,流动人口的受教育

水平越高,将父母接到身体养老的比例越高,意愿越强;对家庭年收入与父母养老地点选择进行相关分析后发现,其皮尔逊系数为0.049,拒绝原假设,意味着两者之间的关系是显著相关的;在家庭

表2 影响流动人口对父母养老地点选择的因素的交互分类(N=3596)

自变量	未来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		卡方值	Sig 值	
	接到身边养老	不接到身边养老			
年龄(岁)	18~40	36.66	63.34	59.84	0.000
	41~65	19.82	80.18		
	66及以上	0.00	100.00		
工作状况	稳定工作	36.77	63.23	19.23	0.000
	不稳定工作	29.37	70.63		
户口	农业户口	29.38	70.62	62.64	0.000
	非农户口	43.65	56.35		
受教育程度	大专及以上	44.24	55.76	123.01	0.000
	高中中专中技	34.26	65.74		
	初中	25.66	74.34		
	小学及以下	18.12	81.88		
家庭年收入		皮尔逊系数	0.049		0.005
产权房	有产权房	44.58	55.42	41.48	0.000
	无产权房	31.13	68.87		
土地	无土地	38.99	61.01	21.23	0.000
	有土地	30.91	69.09		
住房来源	产权房	54.74	45.26	74.47	0.000
	私人出租房	32.46	67.54		
	免费或低费住房	29.88	70.12		
	保障性住房	30.46	69.53		
买房打算	其他	36.36	63.64	110.30	0.000
	有	53.77	46.23		
定居意愿	无或还未考虑	29.96	70.04	108.57	0.000
	愿意	43.36	56.64		
交往频繁程度	不愿意或没想过	25.99	74.01	65.87	0.000
	没有	20.46	79.54		
	较少	29.40	70.60		
	较多	38.95	61.05		
本地人态度友好	很多	45.30	54.70	21.49	0.000
	很不同意	28.41	71.59		
	不太同意	31.49	68.51		
	比较同意	35.02	64.98		
	很同意	48.91	51.09		

资料来源:根据问卷数据计算整理得出。

是否有产权房方面,无产权房的流动人口不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比例更高,为68.87%;而无土地的流动人口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比例高于有土地的流动人口,高8.08%;在住房来源方面,在流入地拥有产权房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比例为54.74%,明显高于其他住房来源的流动人口;在买房打算和定居意愿方面,有买房打算和定居意愿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比例也明显高于另一方,分别为53.77%和43.36%;在与本地人交往频繁程度方面,流动人口与本地人交往越多,越愿意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同时,愈赞同本地人态度友好,意愿也愈高。具体结果如表2所示。

四、回归分析结果

通过上述分析能够发现,被访者个人因素、家庭因素和社会融入及定居意愿等特质均对流动人口对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产生了明显影响。将以上三方面的指标作为解释变量,以未来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作为被解释变量,建立Logistic回归模型,研究这些变量的影响程度。回归一的解释变量仅考虑流动人口的个体特征因素,回归二、三则依次引入家庭因素和社会融入及定居意愿等所有解释变量。具体结果如表3所示。

回归一分析了被访者个人因素对父母养老地点选择的影响,其结果表明,年龄、户口和受教育程度均对流动人口对父母未来养老地点的选择具有显著的影响。就年龄而言,与青年群体相比,中年人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概率要小,中年人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发生比只有其59%;而对于年龄是否在66岁以上这一因素则对被解释变量没有显著影响。这一结果表明假设1被证伪,并非年龄越大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意愿愈强。回归结果表明不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流动人口集中在41~65岁组,在人口迁移的过程中,中年人面临“上有老下有幼”的窘境,而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观念却没有那么强烈。性别不具有统计上的显著性,可见性别对是否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并没有显著性影响,这一结果表明假设2被证实。这与男性承担养老责任的传统和“积谷防老,养儿防老”的家庭“反哺式”模式有差异,说明在人口流动的背景下,子女的性别差异对家庭养老的影响发生了变化。同时工作的稳定与否也不具有统计上

的显著性,说明其对未来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没有显著影响,因而假设3并不成立。在户口方面,与具有农业户口的流动人口相比,非农户口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发生比是前者的141.5%,说明有非农户口的流动人口更倾向于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这与假设4相符。而流动人口的受教育程度对是否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确具有显著影响,以学历是小学及以下的流动人口作为对比,受教育程度为大专及以上学历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概率较高,其发生比是前者的240.8%;高中学历的流动人口是其185%;初中学历与小学学历相比不具有统计上的显著性,假设5被证实。

回归二纳入家庭因素后,可以看到除性别与工作状况之外的个人因素仍然对父母养老地点选择具有显著影响,家庭因素中是否有产权房对其影响显著。与有产权房的家庭相比,没有产权房将父母养老接到身边养老的概率较低,发生比是前者的54.8%。而家庭年收入与家中是否有土地均没有显著影响,这一结果表明假设6、7被证伪。说明家中的经济能力仅是家庭养老经济供养的一部分,但对养老地点的选择没有显著影响;而家中是否有土地对父母养老地点选择的影响也不显著,在某种程度上说明农村土地承担的养老功能的弱化。

回归三将社会融入与定居意愿这一维度纳入分析,结果表明上述模型中的个人因素和家庭因素仍然对养老地点的选择具有显著影响,同时,流动人口现有住房来源的差异、买房打算、定居意愿、与本地人的交往以及对本地人态度的看法对其影响显著。在流入地的居住时间在统计上没有显著影响,说明其对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没有影响,因而假设8被证伪。这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流入时间的长短对其养老意愿没有直接必然的作用。与现居住在自己产权房的流动人口相比,其他住房来源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概率均较低,居住私人出租房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发生比是居住产权房的59%,免费或低费住房是其57.4%,保障性住房是其54.5%。没有买房打算和定居意愿的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概率也明显低于另一方,与假设9相符,两者的发生比分别是其另一方的47.5%和

66%。同时,与本地人交往较多和认同本地人对外地人的态度很友好的流动人口,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概率也较高,假设10被证实。对于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发生比,交往较多的流动人口是没有交往的145.7%,交往很多的是没有交往的160.8%,很同意本地人态度友好是很不同意的172.3%。

五、结论及政策建议

现有的研究赞同人口流动对于传统家庭养老方式造成了一定的冲击作用。本文以社会融入作为切入点,并结合流动人口的个人特质和家庭因素考察其对未来父母养老地点选择的影响,经过

交互分析和二元 Logistic 回归分析,得出了以下结论:

第一,流动人口的社会融入情况对于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具有显著影响,说明作为赡养的一方,在人口流动的背景下,其对流入地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愈高,同时有定居城市的意愿,愈倾向于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今后这些随迁老人的养老需求的满足需要社会各方力量的努力,也是城市多元化发展中需要解决的难题。

第二,在流动人口的个人因素中,年龄在18~40岁之间且具有较高学历的人群其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的意愿愈强,说明在依靠子女养老的传统

表3 流动人口对父母养老地点选择的二元 Logistic 回归分析(N=3596)

		回归一	回归二	回归三	
被访者 个人 因素	年龄(18~40岁=0)	41~65岁 66岁以上	-0.53*** -20.42	-0.64*** -20.64	-0.72*** -19.88
	性别(男=0)	女	-0.03	0.00	-0.06
	工作状况(稳定工作=0)	不稳定工作	-0.01	0.03	0.04
	户口(农业户口=0)	非农户口	0.34***	0.38***	0.34**
	受教育程度(小学及以下=0)	大专及以上	0.88***	0.86***	0.69***
		高中中专中技 初中	0.62*** 0.32	0.57*** 0.274	0.53*** 0.24
家庭 因素	上年度家庭年收入		0.00	0.00	
	产权房(有产权房=0)	无产权房		-0.60***	-0.25*
	土地(无土地=0)	有土地		0.15	0.19
社会 融入 与 定居 意愿	居住时间			0.00	
	住房来源(产权房=0)	私人出租房			-0.53***
		免费或低费住房			-0.56***
		保障性住房			-0.61*
		其他			-0.35
	买房打算(有=0)	无还未考虑			-0.75***
	定居意愿(愿意=0)	不愿意或没想过			-0.42***
交往程度(没有=0)	较少			0.24	
	较多			0.38*	
	很多			0.47*	
本地人态度友好(很不同意=0)	不太同意			-0.03	
	比较同意			0.09	
	很同意			0.54*	
似然估计值(-2LL)		3993.22	3854.01	3699.89	
卡方检验(Chi-square)		159.28***	195.38***	343.21***	

注:*表示小于0.05,**表示小于0.01,***表示小于0.001;表中结果为B值。

家庭养老模式中,子女个人的能力仍然是影响的重要因素。然而,与传统研究相异,性别差异较不明显,说明20世纪70年代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以及人口流动对于传统观念的冲击,“养儿防老”的观念发生了变化,女性对父母的养老能力和养老意愿发生了变化,这也是现今对家庭养老的重要补充,在农村地区将女性纳入供养者的范畴。

第三,在流动人口的家中因素中,非农户口与拥有产权房的流动人口倾向于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体现着“城—城”迁移过程中,人口流动对传统家庭养老的影响作用较小。而对于农民而言,拥有土地对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影响不显著,说明土地作为家庭养老的载体,在原来与父母同住时或许发挥着作用,而现今农民离开家乡去城市谋生,且随着土地流转等多种形式的土地经营方式的产生与发展,土地承担的养老功能日渐弱化,反映了“乡—城”迁移对于家庭养老的冲击较大。

第四,在流动人口的社会融入与定居意愿因素中,在居住时间和住房来源方面,居住时间对于流动人口是否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并不具有显著影响,而是否拥有产权房对其影响显著,说明传统家庭养老需要依托一定的载体,流动人口离开家乡在流入地,即使在流入地时间很长久,但是若没有住房保障仍然不利于保证有效的家庭养老,体现了流动人口市民化的重要性。

随着人口流动规模的不断扩大,传统的家庭养老方式存在着新的挑战,首先是流动人口不打算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而继续留在老家养老的这部分老年人的养老保障问题;其次是流动人口将父母接到身边养老,老年人应该如何适应陌生的城市以及实现养老保障也是一大问题。由于流动人口可以自由选择回到老家承担养老责任,因而下文主要关注后一部分群体,如何缓解人口流动对传统家庭养老方式的冲击以及保障随迁老人的养老需求,前文的研究结论给我们如下启示:

首先,应增强流动人口对于流入地的归属感以及认同感。流动人口离开家乡到陌生城市谋生,不仅依赖于原有的社会网络实现日常的交往和工作需要,也同样需要与当地居民的融合来提升归属感和认同感。政府应该制定鼓励流动人口融入城市的政策,改变包括教育、户籍、流动人口职业培训政策等制度性歧视的现状。改革现有社

会保障制度由于“碎片化”而给流动人口带来的不利影响,并积极鼓励流动人口参与当地的社会文化活动,通过增强与当地居民的交往过程中来消除心理层面的差异。在现有研究中,拥有较高教育水平与技术能力的流动人口有效地提高了其归属感。因而流动人口也应通过学习来提升融入流入地的能力。政府和社会应创造多种培训机会,使流动人口有能力供养年老的父母。

其次,加强保障性住房的建设以及制定流动人口在流入地购房的优惠政策,使得流动人口有能力在城市定居。房地产行业去库存不仅是对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对于实现“老有所养”的目标、实现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由于流动人口主要聚居在中大城市,而大城市的高房价是流动人口不能定居的重要因素,政府应该加强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的建设,并逐渐消除本地与外地人口的心理差异,让流动人口也能真正共享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同时,国家也应该通过一些优惠政策来鼓励流动人口在流入地购房,使得流动人口也有能力承担其养老责任,并使其父母也能实现“老有所依”。最后,加强社区养老等的发展,补充传统家庭养老方式,在某种程度上创新现有的养老方式,让老年人和子女都有更多的选择。随迁老人随子女来到陌生的城市,失去了原有的关系网络,其情感需求无法得到有效满足,而大多数独生子女也无法兼顾好父母的日常生活,因而应该对随迁老人较多的社区发展社区养老,使得家庭养老和机构养老相结合的养老照顾方式不仅惠及当地居民,也能够缓解流动人口照料老人的负担。

本文的研究存在着局限性。虽然模型显示流动人口的个体特质、社会融入和定居意愿对于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有统计上显著的影响,但父母养老地点的选择是一个涉及双方意愿的决定,而本文仅从子女角度着手,难以预期父母自身在这个过程中影响。因而,对于流动人口社会融入对家庭养老的影响研究,仍有待于对相应调查数据和访谈资料的收集和分析。✿

参考文献:

[1]杨菊华.中国流动人口的社会融入研究[J].中国社会科学,2015(2):61-79+203-204.

- [2]左冬梅,李树茁.基于社会性别的劳动力迁移与农村留守老人的生活福利——基于劳动力流入地和流出地的调查[J].公共管理学报,2011,8(2):93-100+127.
- [3]柳玉芝,周云,郑真真.农村不同年龄人群养老观念的比较分析[J].中国人口科学,2004(S1):150-153+179.
- [4]崔岩.流动人口心理层面的社会融入和身份认同问题研究[J].社会学研究,2012(5):141-244.
- [5]李培林,田丰.中国农民工社会融入的代际比较[J].社会,2012,32(5):1-24
- [6]Durkheim, E. The Division of Labor in Society[M]. New York: Free Press, 1933.
- [7]陈成文.社会学[M].长沙: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178.
- [8]Freiler C. From Experiences of Exclusion to a Vision of Inclusion: What Needs to Change?[EB/OL]. Presentation for the CCSD/Laidlaw Foundation Conference on Social Inclusion.[2014-03-30]http://www.ccsd.ca/subsites/inclusion/bp/cf2.htm.
- [9]李建新,于学军,王广州,刘鸿雁.中国农村养老意愿和养老方式的研究[J].人口与经济,2004,146(05):7-12+39.
- [10]张琪,张栋.北京市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及影响因素研究[J].经济与管理研究,2014(7):102-106.
- [11]罗亚萍,史文静,肖阳.城市居民养老方式的变化趋势、存在问题及对策研究——基于对西安市居民养老方式的调查[J].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1):78-84.
- [12]陶涛,丛聪.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的影响因素分析——以北京市西城区为例[J].人口与经济,2014,204(3):15-22.
- [13]杨恩艳,裴劲松,马光荣.中国农村老年人居住安排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J].农业经济问题,2012(1):37-44+111.
- [14]张永忠,李翌莹.浅析农民工流动对农村养老模式的影响[J].甘肃政法成人教育学院学报,2007,68(5):120-122.
- [15]韦克难,许传新.家庭养老观:削弱抑或强化——来自四川省的实证调查[J].学习与实践,2011(11):92-98.
- [16]张文娟.成年子女的流动对其经济支持行为的影响分析[J].人口研究,2012(3):68-80.
- [17]于长永.农民“养儿防老”观念的代际差异及转变趋向[J].人口学刊,2012(6):40-50.
- [18]张航空.流动人口养老观念与养老意愿影响因素分析[J].调研世界,2013(1):18-21.
- [19]聂焱.农村劳动力外流背景下女儿养老与儿子养老的比较分析[J].贵州社会科学,2008,224(8):114-118.
- [20]郭庆,余运江,黄祖宏.流动人口社会融入感的空间差异及影响因素研究——基于ESDA的视角[J].人口与发展,2015,21(4):52-59.
- [21]吕学静,李佳.流动人口养老保险参与意愿及其影响因素的实证研究——基于“有限理性”学说[J].人口学刊,2012,194(4):14-23.
- [22]任远,乔楠.城市流动人口社会融合的过程、测量及影响因素[J].人口研究,2010,34(2):11-20
- [23]石人炳,陈宁.城-城流动人口养老保险参保影响因素研究——基于全国流动人口动态监测数据的分析[J].人口研究,2015,39(4):102-112.
- [24]孙涛,赵岩,翟磊.社会融入视角下的城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研究——基于三亚市的实证调查[J].公共管理学报,2014,11(4):105-115+143.
- [25]王玉君.农民工城市定居意愿研究——基于十二个城市问卷调查的实证分析[J].人口研究,2013,37(4):19-32.
- [26]姚引妹.经济较发达地区农村空巢老人的养老问题——以浙江农村为例[J].人口研究,2006,30(6):38-46.

The Impact of Floating Population's Social Integration to their Parents' Family Supporting: Based on the Empirical Research of Seven Cities in 2013

YANG Bei-lei¹, WAN Meng-xian¹, ZHAO Fang-du²

(1.School of Economy and Management, Tongji University, Shanghai 200092; 2.School of Social and Public Management,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nghai 200237)

Abstract: Based on the data of floating population of seven cities nationwide in 2013, the paper analyses the impact of floating population's social integration to their parents' family supporting with the method of logistic regression analysis, which uses the location of parents' pension as the dependent variable. The results indicate that traditional idea of pension doesn't change with the population flow while the sense of social integration does have the effect on the dependent variable. Besides, the individual characters and family characters both have remarkable effects. With well communication with local people, those floating population whose age are from 18 to 40 and who have the agricultural Hukou, higher education background, affordable house and have the plan or willing to live in the work place, are more likely to pick their parents up to live with them. The gender difference, the pension function of land and the stay time doesn't have remarkable effects. The results indicate the importance of improving the floating population's sense of social integration.

Key words: Floating Population; Social Integration; Family Supporting; Endowment Place